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中城轨〔2024〕61号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关于组织遴选优秀团体标准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推动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提高标准质量水平，强化标准实施应用，夯实标准化发展基础，加强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激发标准化创新活力，营造标准化良好社会环境，结合协会开展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7年来的实际情况，协会拟对已经制定发布并经过几年来实践采信应用好的团体标准进行摸底，从中遴选出技术水平高、制定规范、质量高、采信应用广泛、经济和社会效益好的团体标准，建立优秀团体标准清单目录，给予适当的奖励，进入目录清单的优秀团体标准将优先推荐向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转化；优先推荐工信部工业通信业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优先推荐符合协会科技进步奖条件的标准参加评审。为做好本次遴选工作现将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会员单位。

二、申报范围

由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于2021年9月30日之前实施的团体标准。

三、遴选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协会章程，积极参加协会活动并按时缴纳会费；
2. 积极参加协会标准化等各工作；

（二）标准技术水平

1. 技术先进性（国际、国内先进）；
2. 创新性（原始创新、关键共性技术创新、产品和服务及工艺和管理创新等）；
3. 国际化水平和开放性；

（三）标准实施情况

1. 采信情况，包括：被法律法规及相关文献引用、招标公告、规划设计文件、制造生产、装备认证等；
2. 标准发行量以及企业使用情况；
3. 标准宣贯情况。

（四）标准应用效果

1.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3. 生态效益。

四、相关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为团体标准制定的第一起草单位；

（二）优秀团体标准实行限额申报，每个单位申报数目不超过3项（分部分标准每一部分为一项）。

（三）申报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11月21日。

申报单位应于11月16日前将填写并签字盖章后的申请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协会标委会秘书处，报送材料包括：申报表和相关证

明材料（电子版）。

联系人：郝建伟

联系电话：010-83935743

电子邮箱：bz_camet@163.com

附件：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遴选优秀团体标准申报表

